

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台灣女孩日宣導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厚植性別教育資源，落實「性別平等友善互動」，建立無性別歧視教育環境，以實現性別平等的目標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六年級學生。

四、實施方法：

(一)課程：113 學年度下學期期末，利用綜合課進行「台灣女孩日」之融入課程。

(二)暑假作業內容：製作台灣女孩日海報，介紹【台灣女孩】。

台灣女孩日(10月11日)的精神在於響應聯合國「國際女童日」，重視女孩的價值與權益，並透過實際行動來投資和培力女孩，讓她們能獲得應有的人權與照顧，並鼓勵女孩們勇敢追求夢想，發揮影響力。

「台灣女孩日海報」以台灣女孩日的精神為主旨，介紹有益社會、特殊貢獻或榮獲表揚之【台灣女孩】(不限年齡)，如總統蔡英文、拳擊運動員林郁婷，或榮獲總統教育獎表揚之女學生，以簡介該人物的圖文報告(內容可涵蓋生平、優良事蹟、特殊貢獻等)。

1. 作業呈現方式：

(1) 半開海報紙，單面、直向呈現。

(2) 為落實尊重著作權的觀念，如有使用任何網路或其他書面資料(利用網站資料)，請務必指導學生標明出處。

2. 請導師選出班上優秀作品(每班至少 2 件)，送件至輔導室。

五、實施日期：

(一)作業期間：114 年 7 月 1 日~8 月 29 日

(二)收件時間：114 年 9 月 2 日~9 月 13 日

六、展覽日期、地點及方式

(一)日期：114 年 9 月 23 日~10 月 11 日

(二)地點：鸞閣圖書館或數位電台~學習加油站

(三)方式：請全校 1-6 年級各班利用閱讀課時間或於學習加油站節目，欣賞作品。

七、獎勵：

(一)被推薦送件者皆發給榮譽卡一張。

(二)獲選優選者頒發獎狀乙紙。

八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輔導室 傅正敏

單位主管

輔導室 李玉婷

校長

興國國民小學 林芷婕